

(GF—2017—0201)

合同编号: TJP250828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华阴市人民医院新门诊楼检验科及实验室装修工程

2025.8.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华阴市人民医院

承包人(全称): 陕西天际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华阴市人民医院新门诊楼检验科及实验室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华阴市人民医院新门诊楼检验科及实验室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 陕西省渭南市华阴市太华南路 47 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 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医用空气净化系统、医用消毒灭菌系统、医用射线防护系统、医用纯化水净化系统、洁净新风系统、压差气流控制、医用气体系统、智能化系统:净化空调智能控制系统,以上项目范围各专业、系统及设施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装饰、电气、弱电、给排水、暖通、医疗气体及基本医疗装备的配置安装。

6. 工程承包范围: 新门诊楼二层检验科、血库;五层病理科、实验室。工程承包范围的工程内容见本协议第一条第 5 款,工程承包范围以本工程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为准(任何情况下承包人的法定义务是按图施工,如此清单与施工图不一致则执行合同 10 变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8 月 29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2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现行行业施工与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柒佰肆拾贰万陆仟陆佰零柒元玖角伍分(¥7426607.95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刘月霞。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陕西省渭南市华阴市太华南路 47 号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本工程已通过法定审批程序，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郭小强
雷清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渭南市华阴市太华南路 47 号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13619130603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芹芳

组织机构代码：91610000681559351Q

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六路 29 号 B 栋 24F

邮政编码：710075

法定代表人：李芹芳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29-88262691

传 真：029-88236310

电子信箱：sxtjjh@163.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西安含光路支行

账 号：7252 2101 8260 0029834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同（GF—2017—0201）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的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补充协议、补充条款、施工现场统一管理协议、施工图技术交底文件及（会审）设计澄清说明（答疑）、发包人认质认价单及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联系单）、签证单、会议纪要、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单等内容。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临建、组装和仓储用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 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 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 _____。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现场供电安全规范》（GB50194-93）、《陕西省建筑工程安全质量管理条例》、《陕西省建筑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与本工程有关的各项施工验收规范。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 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设计规范及设计文件。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同《通用合同条款》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本合同签订后三日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4 份，包括竣工图用；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工程设计全套施工图。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包括: 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进度计划;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2 份;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收到承包人文件后 7 日内。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承包人在发包人处领 4 套图纸，其中在施工现场保存一套完
图纸，供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7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发包人代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项目经理_____。

监理单位接收文件的地点: 本工程监理单位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同《通用合同条款》。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自工程到承包人退场。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承包人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或任何与本项目施工无关的用途；本项目竣工结束后，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自行或授权他人使用发包人前述提供的图纸、文件。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同《通用合同条款》。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归承包人所有。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同《通用合同条款》。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承包人承担。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是。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郭小强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职 务: 院长助理 _____;
联系电话: 0913-4612249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履行合同发包人义务 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开工日期前 7 日具备施工条件并移交给承包人。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 包括: 同《通用合同条款》。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收到通知后 28 天内。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不提供。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竣工资料及其他竣工结算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2 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人。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验收合格后 60 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纸质与电子光盘。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刘月霞。

身份证号: 622826198908070668。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筑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陕 1612023202404458。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陕建安 B(2024)0057785。

联系电话: 029-88210878。

通信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六路 29 号高新时代广场 B24F。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行使本合同约定的权利, 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每月不少于 22 天。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 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同《通用合同条款》。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合同签订 7 天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 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 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遵守国家建设工程规定 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 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从承包人进场开始到工程竣工验收为止 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否 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 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同监理合同约定 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同监理合同约定 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发包人 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

职 务：_____ ；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

联系电话：_____ ；

电子信箱：_____ ；

通信地址：_____ ；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 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 _____ ；

(2) _____ / _____ ；

(3) _____ / _____ 。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规定要求 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同《通用合同条款》。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同《通用合同条款》。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工程开工时，预付 10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安全应急预案。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期限的约定：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同《通用合同条款》。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同《通用合同条款》。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 7 日内。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提供审核过的施工图及施工现场，组织设计交底。协调相关方，落实工程资金。开工前 7 天至竣工验收。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图纸技术交底；准备施工人员、材料、施工机械，开工前 7 天内。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90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 7 天。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完成检验、审批、发出指示、批准等影响承包人施工的情形。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同《通用合同条款》。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百年一遇的水灾、洪灾、泥石流灾等自然灾害严重影响材料设备到场（物流停运），严重影响施工时，应被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_____；

(2)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地震灾害严重影响施工时，应被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_____；

(3) 在合同履行期间出现了本地区具有通过空气途径传染性严重的疫情严重影响施工时，应被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 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按《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 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 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 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 _____。

10. 变更

在施工图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不一致时，承包人履行法定义务按图施工，执行本条变更。合同执行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范围的约定：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如建设行政部门新文件如陕建发[...]等）、工程变更、项目特征不符、工程量清单缺项漏项、工程量偏差、计日工、物价变化、暂估价、不可抗力、提前竣工（赶工补偿）、误期赔偿、索赔、现场签证、暂列金额及发承包双方约定的其他调整事项；其他同《通用合同条款》。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有相同项目的，按《通用合同条款》认定；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按《通用合同条款》认定；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单价的，按照合理的成本与利

12.1 合同价格形式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按第 10. 变更执行。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_____ / 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_____ 无预付款 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 _____ / 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_____ / 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_____ /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陕西省建设工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及变更等相关规定。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本工程按月进度付款。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同《通用合同条款》 承包人应提交付款申请单一式 2 份。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按月计量，按月支付。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同《通用合同条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同《通用合同条款》。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_____ / 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同《通用合同条款》。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除暂定价材料外，合同期内材料不调整，风险由承包人承担。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自主考虑。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按第 10. 变更执行。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3、其他价格方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无预付款。

预付款支付期限：/。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及变更等相关规定。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本工程按月进度付款。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同《通用合同条款》 承包人应提交付款申请单一式 2 份。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按月计量，按月支付。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同《通用合同条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同《通用合同条款》。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同《通用合同条款》。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同《通用合同条款》。

增加：

支付当期审核工程进度款的 80%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同《通用合同条款》。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同《通用合同条款》。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 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收到工程接收证书之日起 28 天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工程竣工后 60 日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同《通用合同条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出具验收证书后 60 天内，
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全部工程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发包人自接收完整结算资料之日起 60 天内（不包括因发生异议双方咨询相关主管部门的时间）审核完毕，或提出审核意见，
并按照本专用条款 12.4 款约定支付结算款；若工程未竣工，或承包人未按规定将已完工程整体移交给发包人，则发包人有权拒绝结算；(2) 承包人在竣工后 60 天内不报送结算，发包

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3) 承包人应认真编制工程结算书，不得弄虚作假。

合同价格为签约合同价加第 10 条变更项目造价。如果发包人是按审计方式或委托有审核资质的第三方审核方式等作竣工结算审核，则按本合同约定作竣工结算审核，以双方认可审定价为合同价格。

发包人本次支付承包人工程款至除合同 15.3 质量保证金之外的合同价格，余款按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约定支付。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同《通用合同条款》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同《通用合同条款》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2 份 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同《通用合同条款》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同《通用合同条款》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同《通用合同条款》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见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规定 工程竣工验收结束后 12 个月 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 是 _____。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1)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同 (2) _____；

(2) _____ 3 %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 / 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 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 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见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规定 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7 天内 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发包人拖延、拒绝批准按工程规范提供的付款申请和支付凭证导致付款延误，或拒收承包人递交的工作联系单、签证单等工作相关文件，或未及时下达工作指令等。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同《通用合同条款》。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同《通用合同条款》，承包人在催告后可以停工，催款。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工程造价的百分之三十六，其他同《通用合同条款》。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同《通用合同条款》。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同《通用合同条款》。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同《通用合同条款》。

(7) 其他：如违约，赔付承包人损失并支付合理利润。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28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同《通用合同条款》。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同《通用合同条款》。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发生后 7 日内支付承包人。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同《通用合同条款》。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7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同《通用合同条款》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同《通用合同条款》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 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同《通用合同条款》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 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 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 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 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2)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 / 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合同履行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华阴市人民医院

承包人(全称): 陕西天际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华阴市人民医院新门诊楼检验科及实验室装修工程(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 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包括签证工程。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3.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为 2 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工程范围内的低值易耗品如过滤器、灯管、密封件、滤芯等消耗品由发包人负责更换及承担费用;设备等按生产厂家质保期规定。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六路 29 号 B 栋 24F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029-88262691

